



北京北大青鳥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BEIDA JADE BIRD UNIVERSAL SCI-TECH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08095)

全年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包括的資料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北京北大青鳥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 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566,375	276,174
銷售及服務成本		<u>(441,995)</u>	<u>(237,798)</u>
毛利		124,380	38,376
其他收益及收入	5	13,838	14,5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 減值虧損		(210,678)	(35,945)
分銷成本		(4,428)	(2,443)
行政開支		(84,935)	(67,448)
其他開支		(45,978)	(12,020)
視作部分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收益		(23,268)	220,23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593)	—
部分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365,535	—
出售聯營公司的虧損		<u>(29,495)</u>	<u>—</u>
經營溢利		104,378	155,283
融資成本	7	(53,857)	(34,80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49,991	178,360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溢利		<u>(3,877)</u>	<u>18,822</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96,635	317,657
所得稅（開支）／抵免	8	<u>(17,935)</u>	<u>2,012</u>
本年度溢利	9	<u>178,700</u>	<u>319,669</u>
其他除稅後全面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16,640	37,534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29,034)	33,764
應佔合營企業其他全面收益		<u>2,771</u>	<u>(577)</u>
		<u>(9,623)</u>	<u>70,721</u>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異		<u>(2,103)</u>	<u>2,146</u>
		<u>(2,103)</u>	<u>2,146</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已除稅		<u>(11,726)</u>	<u>72,867</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b>166,974</b></u>	<u><b>392,536</b></u>
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b>195,207</b>	333,383
非控股權益		<u>(16,507)</u>	<u>(13,714)</u>
		<u><b>178,700</b></u>	<u><b>319,669</b></u>
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188,152</b>	406,456
非控股權益		<u>(21,178)</u>	<u>(13,920)</u>
		<u><b>166,974</b></u>	<u><b>392,536</b></u>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每股分)	10	<u><b>12.9</b></u>	<u><b>22.0</b></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6,736	393,072
投資物業		199,121	195,592
商譽		4,965	39,812
其他無形資產		81,941	14,242
生物資產		–	1,13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613,581	3,333,037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101,073	182,171
於電影製作之投資		–	–
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		256,039	239,150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財務資產		28,998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1,987	9,359
潛在投資的按金		30,000	–
遞延稅項資產		24,179	9,239
		<u>3,688,620</u>	<u>4,416,810</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5,938	20,74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122,742	354,38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44	1,2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6,494	227,690
		<u>1,296,518</u>	<u>604,069</u>
<b>總資產</b>		<u>4,985,138</u>	<u>5,020,879</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252,174	234,671
銀行及其他貸款		689,142	763,578
租賃負債		1,705	3,294
流動稅項負債		19,200	4,706
		<u>962,221</u>	<u>1,006,249</u>
<b>流動資產／(負債)淨值</b>		<u>334,297</u>	<u>(402,180)</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4,022,917</u>	<u>4,014,630</u>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貸款	191,450	179,950
租賃負債	3,279	73,428
遞延稅項負債	52,219	32,788
	<u>246,948</u>	<u>286,166</u>
<b>資產淨值</b>	<u><u>3,775,969</u></u>	<u><u>3,728,464</u></u>
<b>權益</b>		
股本	151,446	151,446
儲備	3,475,791	3,406,12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627,237	3,557,568
非控股權益	148,732	170,896
<b>總權益</b>	<u><u>3,775,969</u></u>	<u><u>3,728,464</u></u>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資本儲備	儲備基金	匯兌儲備	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	其他儲備	留存溢利	合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51,446	605,810	107,494	(61,555)	(139,706)	5,543	2,505,915	3,174,947	173,596	3,348,543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8,129	64,944	-	333,383	406,456	(13,920)	392,53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11,220	11,220
安全生產基金撥款	-	-	-	-	-	(224)	224	-	-	-
對投資合營企業應佔出售 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財務資產之 虧損轉移	-	-	-	-	62,931	-	(62,931)	-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的 購回權安排	-	-	-	-	-	(23,835)	-	(23,835)	-	(23,835)
於取消確認以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 財務資產時轉撥	-	-	-	-	(4,877)	-	4,877	-	-	-
本年度權益變動	-	-	-	8,129	122,998	(24,059)	275,553	382,621	(2,700)	379,92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51,446</u>	<u>605,810</u>	<u>107,494</u>	<u>(53,426)</u>	<u>(16,708)</u>	<u>(18,516)</u>	<u>2,781,468</u>	<u>3,557,568</u>	<u>170,896</u>	<u>3,728,46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以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之財務資產							合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股本	資本儲備	儲備基金	匯兌儲備	儲備	其他儲備	留存溢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51,446	605,810	107,494	(53,426)	(16,708)	(18,516)	2,781,468	3,557,568	170,896	3,728,464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2,408	(9,463)	-	195,207	188,152	(21,178)	166,97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而 控制權不變	-	-	-	-	-	(17,014)	-	(17,014)	(986)	(18,000)
安全生產基金撥款	-	-	-	-	-	(480)	480	-	-	-
中期股息	-	-	-	-	-	-	(101,469)	(101,469)	-	(101,469)
轉撥出售以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 資產的收益	-	-	-	-	(21,597)	-	21,597	-	-	-
視作出售／部分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時 轉撥	-	-	-	417	(465)	-	48	-	-	-
出售聯營公司時轉撥	-	-	-	-	29,902	-	(29,902)	-	-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轉撥	-	-	-	-	73,447	-	(73,447)	-	-	-
於合營企業投資中的 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財務資產出售虧損時轉撥	-	-	-	-	35,246	-	(35,246)	-	-	-
本年度權益變動	-	-	-	2,825	107,070	(17,494)	(22,732)	69,669	(22,164)	47,50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51,446</u>	<u>605,810</u>	<u>107,494</u>	<u>(50,601)</u>	<u>90,362</u>	<u>(36,010)</u>	<u>2,758,736</u>	<u>3,627,237</u>	<u>148,732</u>	<u>3,775,969</u>

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制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淀區海淀路5號燕園三區北大青鳥樓三層（郵編100080），其在中國及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中國北京市海淀區成府路207號北大青鳥樓3樓（郵編100871）及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38號威亨大廈17樓。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發展旅遊及休閒業務、投資控股、生產及銷售葡萄酒及相關產品、銷售及採購金屬產品以及銷售及生產LED器件。

##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a)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首次生效

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其乃與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財務報表有關並對該等財務報表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的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本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會計估計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	所得稅：源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之相關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	所得稅：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的修訂本—會計政策披露旨在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主要會計政策」之披露要求，使會計政策披露更具資訊性。該等修訂本亦於會計政策資料將可能被認為重大且因此需予以披露的情況下提供指引。該等修訂本對計量或呈列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任何項目並無任何影響，惟會影響本集團會計政策的披露。除上述者外，採納其餘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修訂本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



(b) 已經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下列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潛在有關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獲頒佈，惟尚未生效並尚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擬於該等變動生效日期採納該等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財務報表呈列：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零年修訂本」)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財務報表呈列：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二年修訂本」)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租賃：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現金流量表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本	匯率變動影響：缺乏可兌換性 <sup>2</sup>

附註：

1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等修訂本闡明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二零二零年修訂本闡明，倘實體延遲清償負債之權利受限於符合未來附帶契諾，實體有權於報告期末延遲清償負債，即使其不符合該等附帶契諾。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權利延遲清償負債的可能性之影響。二零二零年修訂本亦闡明各種被視為負債清償的情況。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該等修訂本闡明如何處理於報告期後的日期受限於符合附帶契諾的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改善實體在延遲清償負債至少12個月的權利時提供的信息受限於符合附帶契諾。二零二二年修訂本闡明，只有實體在報告日或之前必須符合的附帶契諾才會影響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訂明計量售後租回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所用的賣方－承租人的規定，以確保賣方－承租人不會確認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金額。該等修訂本旨在改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售後租回交易的規定，其並無改變與售後租回交易無關的租賃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現金流量表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

該等修訂本引入披露規定，以提高供應商融資安排的透明度及其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的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本「匯率變動影響：缺乏可兌換性」*

該等修訂本規定一種貨幣何時可兌換成另一種貨幣，何時不可兌換，以及當一種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實體如何釐定現貨價。根據該等修訂本，實體必須提供額外的披露，以幫助使用者評估貨幣不可兌換性如何影響或預期會如何影響其財務表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

本公司董事已就上述新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進行評估，並初步得出結論，認為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在後續年度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3. 編製基準

#### (a) 合規聲明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GEM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 (b) 計量基準及可持續經營之假設

除若干金融工具及生物資產（其按公平值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儘管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貸款達到人民幣689,142,000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維持於人民幣156,494,000元，惟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業務仍屬持續經營。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本集團基於涵蓋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八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將能夠持續經營之假設並經考慮以下因素後編製：

- (i) 本集團一直與銀行及其他借款人就重續若干現有貸款進行磋商，該等貸款將於報告日後不久到期。管理層預期，根據目前的磋商情況，根據本集團遵守貸款條款的往績以及有足夠的資產作為抵押品，貸款人民幣424,000,000元可在到期時獲得重續。除此之外，於結算日後，本集團亦自若干金融機構獲得多份意向書，確認於二零二四年到期後，將向本集團重續未償貸款結餘人民幣424,000,000元一年。此外，為減輕本集團流動資金壓力，本集團可將部分長期投資變現，以作為本集團的營運資金；
- (ii) 就計入流動負債的人民幣265,142,000元餘下借款而言，管理層認為，鑑於抵押品的公平值超過貸款金額的較大空間，可合理預期到期時會進行重續；

- (iii) 本集團於必要時將進一步探索其他融資渠道，而於結算日後，本集團獲得新長期銀行貸款協議，貸款額度為人民幣198,000,000元；及
- (iv) 管理層預計本集團的營運將逐步改善，從而產生額外的經營現金流入。

考慮到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基於該等措施取得成功之假設編製），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的現金資源為業務提供資金，並在到期時履行其財務責任，故按可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

#### 4. 收入

##### 收入明細

年內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之客戶合約收入明細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之明細		
– 基礎設施收入，不包括服務特許安排的財務收入		
– 穿梭巴士服務	15,473	–
– 建築收入	27,541	–
– 提供旅遊及休閒服務	144,364	86,609
– 銷售葡萄酒及相關產品	8,740	9,635
– 銷售及生產LED器件	49,619	32,711
– 銷售金屬產品	320,638	147,219
	<u>566,375</u>	<u>276,174</u>

除休閒服務之收入是隨時間確認外，本集團所有收入是來自於某一時間點轉移貨品及服務。

## 5. 其他收益及收入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6,456	1,541
政府補貼(附註)	6,201	1,88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出售收益／(虧損)及撇銷	7,679	(1,664)
分佔電影製作所得收入	-	28
增值稅退回	993	1,496
財務擔保收入	527	9,565
罰款收入	1,834	1,834
其他	(9,852)	(154)
	<u>13,838</u>	<u>14,528</u>

附註：二零二三年的政府補貼主要指中國政府為補償重新分配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向本集團提供的補貼，以及美國當地政府為滿足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期間挽留員工的若干條件而向本集團提供的補貼。二零二二年則主要指中國政府授予本集團之補助金，以補償本集團由於衡山風景區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部分日子暫時關閉，以配合中國政府為抗擊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在中國蔓延而實行的政策及措施而蒙受的虧損。

##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獨立管理的策略業務單位而釐訂經營分部。各策略業務單位需要不同技術、發展及市場策略。

於年內，本集團有四個可報告分部，並根據彼等的業務性質獨立管理：

旅遊業發展	— 發展旅遊及休閒業務
投資控股	— 持有基金、債務及權益投資，包括管理費收入
買賣金屬產品	— 銷售及採購金屬產品
銷售及生產LED器件	— 研發、生產及銷售高端陶瓷大功率LED器件及模組
所有其他分部	— 業務活動及經營分部並非獨立報告，包括生產及銷售葡萄酒及相關產品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一致。分部溢利或虧損不包括利息收入、未分配其他收益及收入、融資成本及未分配企業開支。分部資料不包括未分配企業資產。分部非流動資產不包括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入賬分部間銷售及轉讓時猶如向第三方銷售或轉讓，即按現行市價。

經營分部溢利或虧損之資料：

	旅遊業發展 人民幣千元	投資控股 人民幣千元	買賣 金屬產品 人民幣千元	銷售及生產 LED器件 人民幣千元	所有其他 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二零二三年</b>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187,378	-	320,638	49,619	8,740	566,375
分部溢利／(虧損)	7,719	310,730	4,738	(53,626)	(1,258)	268,303
利息收入						6,456
融資成本						(53,857)
未分配企業開支						(24,267)
除所得稅前溢利						196,635
<b>其他分部資料：</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66,476)	(144,322)	-	120	-	(210,678)
折舊及攤銷	(18,675)	(4)	-	(9,249)	(1,299)	(29,227)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3,354)	153,345	-	-	-	149,991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	(3,877)	-	-	-	(3,877)
<b>二零二二年</b>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86,609	-	147,219	32,711	9,635	276,174
分部溢利／(虧損)	1,376	405,063	2,871	(14,931)	(14,643)	379,736
利息收入						1,541
融資成本						(34,808)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收入						2,130
未分配企業開支						(30,942)
除稅前溢利						317,657
<b>其他分部資料：</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15,895)	-	-	(65)	(19,985)	(35,945)
折舊及攤銷	(18,760)	(5)	-	(7,472)	(1,206)	(27,443)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1)	178,361	-	-	-	178,360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	18,822	-	-	-	18,822

經營分部資產之資料：

	旅遊業發展 人民幣千元	投資控股 人民幣千元	買賣 金屬產品 人民幣千元	銷售及生產 LED器件 人民幣千元	所有其他 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u>869,770</u>	<u>3,738,164</u>	<u>166,495</u>	<u>82,359</u>	<u>21,878</u>	<u>4,878,666</u>
未分配企業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3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6,399
其他						<u>3,718</u>
						<u>106,472</u>
總資產						<u><u>4,985,138</u></u>
分部資產包括：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60,912	2,552,669	-	-	-	2,613,581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	101,073	-	-	-	101,073
添置非流動資產	<u>113,057</u>	<u>1,497</u>	<u>-</u>	<u>2,254</u>	<u>-</u>	<u>116,808</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u>824,538</u>	<u>3,725,220</u>	<u>157,646</u>	<u>125,013</u>	<u>23,065</u>	<u>4,855,482</u>
未分配企業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3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4,691
其他						<u>25,388</u>
						<u>165,397</u>
總資產						<u><u>5,020,879</u></u>
分部資產包括：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64,266	3,268,771	-	-	-	3,333,037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	182,171	-	-	-	182,171
添置非流動資產	<u>33,355</u>	<u>-</u>	<u>-</u>	<u>95,161</u>	<u>32</u>	<u>128,548</u>

地區資料：

	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不包括香港)	550,855	266,539	3,363,705	4,151,010
香港	6,780	-	-	-
美國	8,740	9,635	15,699	17,411
	<u>566,375</u>	<u>276,174</u>	<u>3,379,404</u>	<u>4,168,421</u>

呈報地區資料時，收入乃根據客戶所在地。

來自各主要客戶(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者)的收入載列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87,516	69,276
客戶B(附註(i))*	115,304	不適用
客戶C(附註(ii))*	不適用	40,561
	<u>302,820</u>	<u>109,837</u>

\* 來自該客戶的收入均源自從事買賣金屬產品的分部。

(i) 該客戶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本集團總收入的貢獻不超過10%。

(ii) 該客戶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本集團總收入的貢獻不超過10%。

##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56,978	47,663
租賃負債之利息	<u>3,360</u>	<u>4,048</u>
並非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之利息開支總額	60,338	51,711
減：資本化利息	<u>(5,317)</u>	<u>(13,121)</u>
外幣匯兌收益淨額	55,021	38,590
	<u>(1,164)</u>	<u>(3,782)</u>
	<u><b>53,857</b></u>	<u><b>34,808</b></u>

## 8. 所得稅開支／(抵免)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本年度撥備		
– 中國	23,385	4,706
– 美國	2	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中國	<u>(10)</u>	<u>(2,004)</u>
	23,377	2,704
遞延稅項	<u>(5,442)</u>	<u>(4,716)</u>
	<u><b>17,935</b></u>	<u><b>(2,012)</b></u>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概無在香港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零二二年：無)。

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該國之現行稅率計算。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之其他附屬公司通常須就應課稅收入按稅率25%(二零二二年：25%)繳納所得稅。



## 9. 本年度溢利

本集團本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無形資產及於電影製作之投資攤銷	3,828	1,504
核數師酬金	2,021	2,514
已售存貨成本	441,995	209,855
折舊支出：		
－擁有之廠房及設備	23,290	15,605
－使用權資產	7,408	7,893
－投資物業	4,709	2,441
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減銷售成本之收益	－	(248)
電影製作減值	－	3,500
商譽減值虧損	34,847	－
短期租賃支出	1,075	899

已售存貨成本包括員工成本及折舊約人民幣62,968,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9,065,000元)，該等成本計入於上文個別披露之金額。

## 10. 每股盈利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分別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人民幣195,207,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33,383,000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514,464,000(二零二二年：1,514,464,000)股計算。概無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呈列金額作出調整。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故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1. 股息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八日，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67元(含適用稅項)(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總額約為人民幣1.015億元(含適用稅項)(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本公司股東(「股東」)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三日召開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建議派付中期股息。中期股息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派付。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57,703	100,095
減：呆賬撥備	(717)	(837)
	<u>156,986</u>	<u>99,258</u>
預付員工款項	3,486	4,236
按金	906	2,52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20	26,060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	30,714
應收股東款項	273	248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	2,527	27
應收貸款及利息	49,629	51,990
其他應收款項	1,117,907	224,832
減：呆賬撥備	(297,739)	(103,328)
	<u>877,109</u>	<u>237,299</u>
預付供應商款項	86,237	16,525
預付款項	2,410	1,304
	<u>1,122,742</u>	<u>354,386</u>

根據本集團之貿易條款，除新客戶有時須預先付款外，本集團客戶大多享有賒賬期。賒賬期一般為三個月，由交付貨品或提供服務之日起計算，因為此乃代價變為無條件的時間點。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控制部，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檢討逾期欠款。基於上述各項，加上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來自眾多不同客戶，故信貸風險並無過分集中。應收貿易賬款並不計息。

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根據由交付貨品或提供服務之日,因為此乃代價成為無條件的時間點)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3個月	156,986	57,494
3至6個月	-	41,726
6至12個月	-	-
1至2年	-	18
2至3年	-	20
	<u>156,986</u>	<u>99,258</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賬面值全部以人民幣計值。

###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92,635	70,183
合約負債	1,018	1,38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00,895	92,969
應付股息	30,949	-
應付薪金及員工福利	16,554	16,953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3,796	6,019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	31,339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6,327	15,827
	<u>252,174</u>	<u>234,671</u>

根據收貨日期釐定之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60,719	27,476
91至180日	89	1,119
181至360日	573	367
超過1年	31,254	41,221
	<u>92,635</u>	<u>70,183</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旅遊發展業務、多元化投資組合投資控股、銷售金屬產品、銷售及生產LED器件以及包括葡萄酒及相關產品在內的其他業務。

### 旅遊業發展

本公司通過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於中國湖南省南嶽區的旅遊區從事提供環保穿梭巴士服務及物業管理服務，以及營運旅遊設施、娛樂表演、旅遊服務中心及旅遊紀念品商店；及參與湖南省多個旅遊開發項目，包括開發位於天子山的旅遊景觀項目。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將其南嶽區旅遊區運輸業務的運輸營運牌照續期六年，年期自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九年。

由於中國政府放寬為遏制國內疫情而實施的政策及措施，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參觀衡山風景區的遊客及香客人數按年增加約90.4%。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通函。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買方」）及傳奇旅遊投資有限公司（「傳奇旅遊」）（本公司當時的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內容有關出售本公司持有的傳奇旅遊60%股權（「銷售權益」），代價為人民幣172,028,880元（「出售事項」）；及有關解除本公司與該等銀行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簽立之擔保協議（「擔保協議」）（其為長沙松雅湖建設投資有限公司（「松雅湖建設」）根據融資協議之責任作出擔保）之擔保費安排。擔保協議須於股權轉讓日期起十二個月內透過與該等銀行磋商後獲安排解除。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落實完成。

擔保協議已於回顧年內解除，惟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代價餘額約人民幣1.42億元（「代價餘額」）仍未獲支付。買方最近向本公司建議，其將於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支付代價餘額。

考慮到(i)買方已向本公司質押銷售權益，而傳奇旅遊已向本公司質押於松雅湖建設的全部股份；及(ii)買方已一直根據買賣協議支付代價餘額的累計逾期利息，本公司目前無意終止買賣協議。然而，本公司將密切關注支付代價餘額的情況，並將在適當的時候發佈進一步公佈，向股東及本公司投資者提供任何重大進展的最新資料。

## 投資控股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投資控股業務主要包括投資於一間附屬公司、投資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為私募股權基金（持有中國民營企業的股權投資）以及主要從事半導體材料及顯示屏裝置業務的民營企業）、投資於青島消防股份有限公司（「青島消防」）（一間中國A股上市公司）以及投資於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包括香港上市公司、中國及香港的私營公司以及投資基金的封閉式獨立投資組合）。

於二零二三年第二季度，本集團考慮到北京青島恒盛投資基金（有限合夥）（「恒盛基金」）持有的投資前景，以現金代價人民幣15,484,000元出售其於恒盛基金的40%股權予一名獨立第三方。恒盛基金不再是本集團的聯營公司，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虧損約人民幣2,850萬元。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的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的通函。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本公司獨立第三方蔡為民先生（「蔡先生」）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出售及蔡先生已有條件同意購買青島消防之44,900,000股股份（「銷售股份」）（相當於當時青島消防之7.49%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101,846,000元（「代價」）。根據GEM上市規則，部分出售本公司於青島消防的股權構成本公司之非常重大出售事項。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已就股份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取得股東的批准。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五日落實完成出售事項後，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部分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約人民幣3.655億元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青島消防持有約23.15%權益。青島消防繼續作為本公司聯營公司於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按權益法入賬。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蔡先生僅結付20%的代價（即人民幣220,369,200元），代價人民幣881,476,800元仍未支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應收蔡先生款項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443億元。本公司正就結付尚未支付的應收蔡先生代價與蔡先生進行磋商，並將適時另作公佈，向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更新任何重大發展。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佈，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北大青島環宇科技（開曼）發展有限公司（「北大開曼發展」）與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獨立投資組合公司的華融國際特殊投資基金SPC（「該基金」）訂立認購協議，據此，北大開曼發展同意以總認購金額40,000,000港元認購屬於該基金的封閉式獨立投資組合Fund V SP（「獨立投資組合」）的該基金資本中的參與股份。考慮到(i)獨立投資組合的投資重心為香港銀行及金融機構的不良資產；(ii)董事會對香港市場上的不良金融資產質素有信心；及(iii)本集團的投資組合並無該類別的金融資產，董事會認為認購事項為本集團提供良機，以平衡及分散其投資組合，並把握未來潛在的資本增值，從而壯大本集團的投資控股業務。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九日的公佈，本公司於公開掛牌成功競投上海盛今創業投資有限公司（「上海盛今」）股權的25%，代價為人民幣106,690,000元。上海盛今主要從事投資控股，著重於投資新材料、節能環保、高端裝備製造等產業的創新高增長企業，並提供投資顧問及企業管理服務。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實屬投資良機，並符合本集團投資於前景及展望向好的目標公司或業務的願景。待完成落實後，本集團於上海盛今持有的總股權將由45%增加至70%。上海盛今將成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而其財務業績將與本集團的業績綜合入賬。

### **銷售及生產LED器件**

本公司透過其於二零二二年四月收購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廣東新銳流銘光電有限公司（「廣東流銘」），主要從事高端陶瓷大功率LED器件及模組的研發、生產和銷售，專注於汽車、舞台、固化、閃光及植物生長等特殊光源的研發和生產。生產的產品包括車燈系列、移動照明系列、彩光系列等。

## 金屬產品貿易

本集團於年內在中國從事金屬產品銷售及採購。本集團將繼續探索更多擴大收入來源的機會。

## 其他業務

本集團於美國弗吉尼亞州經營一間名為The Winery at la Grange的釀酒廠，其擁有葡萄園，並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葡萄酒及相關產品。

## 前景

展望未來，預計二零二四年全球經濟增長將延續低迷態勢，產業整體前景及本集團的經營環境於來年將充滿挑戰。本集團將繼續透過監控風險及加強內部管理，鞏固現有業務發展，同時審慎開拓新業務領域及物色合適的投資機會，為股東創造更好的回報。

## 財務回顧

### 旅遊發展

年內，來自遊客及香客的票價收入繼續為本集團的旅遊發展業務的主要收入來源。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旅遊發展業務錄得收入約人民幣1.874億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8,660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加116.3%。該增長主要是由於中國政府放寬為遏制國內疫情而實施的政策及措施所致。

### 投資控股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控股業務的分部總資產增加0.3%至約人民幣37.382億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7.252億元）。

### 銷售及生產LED器件

廣東流銘的財務業績自二零二二年四月完成其收購事項後已與本公司的業績綜合入賬。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廣東流銘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4,960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270萬元）。

## 金屬產品貿易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自本集團的金屬產品貿易業務之收入約為人民幣3.206億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472億元)，按年增加117.8%。有關增加主要由於隨著疫情後經濟及市場復甦，本集團訂立的訂單有所增加所致。年內的毛利率為2.2%(二零二二年：2.3%)。

## 其他業務

生產及銷售葡萄酒及相關產品產生的收入對本集團總收入而言並不重大，約為人民幣870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960萬元)。

## 收入及毛利

自中國政府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起放寬及取消疫情限制以來，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表現有所改善。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旅遊發展業務所產生的環保穿梭巴士服務的車費收入增加及本集團金屬產品貿易業務量增加，本集團錄得的總收入約為人民幣5.664億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762億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增加105.1%，而毛利增加224.1%至約人民幣1.244億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840萬元)。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主要包括：(i)與部分出售青島消防有關的應收賬款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443億元(二零二二年：無)；及(ii)與出售傳奇旅遊有關的應收賬款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870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000萬元)。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主要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尤其是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用一般方法進行評估。上述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金額乃將其他應收款項金額乘以相關信貸虧損率達致，而信貸虧損率乃參照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及考慮貨幣的時間價值而釐定。相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析減值所使用的方法並無變動。



### 視作部分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收益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聯營公司青島消防根據其股份獎勵及購股權計劃發行新股份，本集團確認視作部分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約為人民幣2,330萬元(二零二二年：收益約人民幣2.202億元)。於二零二二年，除股份獎勵及購股權計劃外，青島消防亦根據其非公開發行股票計劃發行新股份。

### 部分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完成部分出售本集團的聯營公司青島消防後確認收益約人民幣3.655億元(二零二二年：無)。

### 出售聯營公司的虧損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因出售其於恒盛基金的40%股權而確認出售聯營公司的虧損約人民幣2,950萬元(二零二二年：無)。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5,390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480萬元)，主要為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的利息、本集團租賃的多個辦公室及廠房的租賃負債利息以及匯兌收益淨額。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溢利約為人民幣1.500億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784億元)，按年減少15.9%。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公司部分出售其持有的青島消防股權後，本集團按比例應佔青島消防業績的份額減少所致。

###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溢利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虧損約為人民幣390萬元(二零二二年：溢利約人民幣1,880萬元)。轉盈為虧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合營企業於本年度的表現欠佳所致。

### 所得稅開支／抵免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1,790萬元(二零二二年：抵免約人民幣200萬元)。主要為本集團在中國確認的企業所得稅撥備淨額約人民幣2,330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70萬元)及遞延稅項抵免約人民幣540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470萬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41.4%至約人民幣1.952億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334億元），主要由於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所致：(i)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本集團部分出售青島消防而錄得部分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約人民幣3.655億元（二零二二年：無）；(ii)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約人民幣2.202億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該項收益；及(i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590萬元大幅增加至約人民幣2.107億元，主要歸因於與部分出售青島消防有關的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443億元。

##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的比率）及資本負債比率（即貸款總額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量）分別為1.35（二零二二年：0.60）及23.3%（二零二二年：25.3%），而有關比率為本集團短期償債狀況及財務槓桿的主要表現指標。流動比率上升，乃主要由於本年度出售部分於青島消防的權益而令流動資產增加所致。由於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總額保持穩定，故資產負債比率有所改善。本集團一直在積極與銀行及其他借款人協商新貸款和重續現有貸款，以應對業務營運及擴張。

## 報告期間後事項

於結算日後，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九日，本集團透過由上海股交中心經營及管理的線上拍賣平台舉辦的公開掛牌，成功競投上海盛今的25%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06,690,000元，其中人民幣30,000,000元作為首期按金於結算日前支付。待完成落實後，本集團持有上海盛今的總股權將由45%增加至70%。截至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此項收購事項尚未完成。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有守則條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循GEM上市規則所載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須向董事會負責，其主要職責包括監督本集團財務匯報制度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閱財務資料，以及就獨立核數師應否獲聘及是否獨立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唐炫先生、李崇華先生及沈維先生。唐炫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審閱並商討財務報告事宜，包括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 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初步公佈的工作範圍

本公佈所載列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相關附註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立信德豪」）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金額核對一致。立信德豪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鑑證準則而執行的鑑證業務。因此，立信德豪不會對本公佈發表任何鑑證意見。

承董事會命  
北京北大青鳥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倪金磊

中國，北京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倪金磊先生、鄭重女士、王興業先生及關雪明女士為執行董事，劉子毅先生則為非執行董事，而唐炫先生、李崇華先生及沈維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在刊登之日起計將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最少保存七日，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jbu.com.cn](http://www.jbu.com.cn)」。